

外国文学名著名译丛书

Alfred de
Alfred de Musset
Alfred de Musset
Alfred de Musset
Alfred de Musset
Alfred de Musset

缪塞 中短篇小说选

(法) 缪塞 著
Alfred de Musset

李玉民 译

漓江出版社

缪塞 中短篇小说选

法 国 缪 塞 著
ALFRED MUSSÉ
李 玉 译

漓江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缪塞中短篇小说选/(法)缪塞 著;李玉民 译. —桂林:漓江出版社, 2013. 3
ISBN 978-7-5407-6292-6

I. ①缪… II. ①缪… ②李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法国—近代 ②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法国—近代 IV. ①I565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023278 号

责任编辑:库文妍 刘小麓
实习编辑:吴巧艳 孙精精
装帧设计:秋 水

出版人:郑纳新
漓江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
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22 号 邮政编码:541002
网址:<http://www.lijiangbook.com>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销售热线:021-55087201-833

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印刷
(山东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路 邮政编码:276017)
开本:690mm×960mm 1/16
印张:16.25 字数:253 千字
2013 年 3 月第 1 版 201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定价:29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承印单位联系调换。
(电话:0539-2925888)

作家·作品

我们全能背诵。此前谁见过更鲜活、更真实的声韵吗？至少这位从不说谎，只讲出他的感受。他心有所思，便朗声讲出来。他为所有人做了忏悔。大家绝不是赞赏他，而是爱他。他岂止是个诗人，还是个真正的人。

——泰纳

他是个被诗神宠坏了的孩子，一个“总获头奖的金发少年”，浪漫派的明星及爱取笑耍闹的顽童。他向往成为莎士比亚或者席勒，也能博得佳人的青睐。

在想象中，雨果总是年老，蓄着白胡子；缪塞总是年少，他无所疑惑，什么都嘲笑。雨果 1829 年出版《东方集》，缪塞十九岁就信手写出了《西班牙和意大利的故事集》（诗集），特别调皮，讽刺意味十足，但是才华横溢。

不管怎样，有一个缪塞无需宽宏大量，轻易就获胜了，那就是戏剧的缪塞。可以不必夸张地说，缪塞是我们的莎士比亚，至少是袖珍型莎士比亚。整个浪漫派戏剧中，还是缪塞的戏剧在舞台上最活跃。

——让·道迈松

缪塞丰富的感情、纤细敏感的气质、自我放任的性格和薄弱的意志力，这些不仅影响了他的生活道路，而且决定了他文学创作的情调。于是，法国文学史上出现了一个资产阶级浪子式的文人，他的作品风格和情调，多少可以使人想起宋代柳永所描写的那种状态：“对酒当歌，强乐还无味”。

——柳鸣九

缪塞以诗人不恭的玩世,对付社会的玩世不恭,既嘲笑自己,更嘲笑世间的一切,不但自嘲,又能无所不嘲,从嬉笑怒骂中透出具有长久意义的人生感悟。他的作品能让人体会出:青春,哪怕是胡闹的、放荡的青春,也往往蕴含着埋藏在人类灵魂深处的最重要、最不可缺少的东西;在这个意义上,维护青春,也正是维护人最容易丧失的、最可宝贵的东西。理解这一点,就不难理解缪塞笔下的青年,即使是厌世而绝望的青年,从哪儿来的那种目空一切的狂妄劲头;同样也不难理解,缪塞的一些作品为何具有不朽的意义。

——李玉氏

缪塞,青年方舟的挪亚

李玉民

20世纪80年代初,我开始文学翻译时,阿尔弗雷德·德·缪塞(Alfred de Musset, 1810—1857),是我最早关注的法国作家之一。1983年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在我国首次推出的《缪塞戏剧选》,也是我第一批译作的重头戏。十数年后,《缪塞精选集》(山东文艺出版社),正巧也是我为柳鸣九先生主编的这套书系编选的第一部精选集。厚厚的将近千页,算是一部大书了,选择了缪塞各种体裁的作品,其中诗歌小说等也是首次推介给我国读者。作为法国浪漫派的一位名家,有这样一部精选集,译介也该告一段落,足够读者欣赏和了解这位天才作家了。

怎奈外国文学在我国出版,除了一批最常见的名家有限的名著,大多都缺少再版的持续性。在一二十年间,缪塞的作品没有再版,也就很难再寻觅到了。而2010年,又恰逢缪塞诞辰二百周年,受出版界友人鼓励,打算做一套四卷本的《缪塞文集》。怎奈出版社常有变动,致使出版意向取消,而这一本为文集准备的《缪塞中短篇小说选》,虽然不能单独挑大梁,至少可以弥补点缺憾,唱唱挽歌吧。

值得做一套文集吗?且看文学史家怎样评论。

缪塞信笔写来,从不舞文弄墨,无论表达欢乐还是忧伤,“似乎都存在着不朽的真理”。而且,他这种“不可思议的活泼艳丽的优雅,这种不怕丢丑诙谐的天才,既有一种令人解脱的效果,又有一种令人着迷的姿态。这里有一种不可抗拒的魅力”。

这是文学史家勃兰兑斯在他的名著《十九世纪文学主流》中的一段话。勃兰兑斯甚至还有这样的赞誉:“把他的一首诗扔进其他诗人的一堆诗篇里,他的诗就会起硝酸那样的作用,其他的诗篇就要燃烧成灰烬,化作一缕青烟,唯独他的诗永留人间,熠熠闪光,犹如发自人类胸臆的呼喊,鸣响着荡气回肠的真理。”

的确,缪塞在文坛初露头角,就显得卓尔不群,展现一种崭新的浪漫主义,就以其大胆粗犷、无所顾忌的热情、冷嘲热讽、机智诙谐的风格,较之雨果的浪漫主义,更直接更有效地冲击了古典主义的清规戒律,令人耳目一新,在僵持沉闷的时期,给人以豁然开朗的清新之感。他在《威尼斯》一诗中吟道:

在意大利,哪个人
没有点放纵的情根?
哪个人不把最好的时光
留给情场。

缪塞携着《安达卢西亚女郎》、《月亮谣》一类的猥亵轻佻、活泼生动的歌谣,以欢快的步伐走上文坛,确实给当时过分凝重严肃的气氛,带去一股充满青春活力的新风,一出手就彰显他那不受拘束、洒脱自然的才气。

缪塞无愧于天才诗人的称号,然而,他更愿意被称作青年诗人,并始终以青年诗人自诩。他四十一岁那年,被遴选为法兰西学士院院士。在举行传统的仪式上,缪塞那头漂亮的金色长发、那副青春飞扬的神采,看上去不过三十岁,足令公众,尤其令女士们赞叹不已。

青春的容颜固然不会久驻,但是可贵的是,缪塞能保持一颗青春的心灵。他发出的“呼喊”,始终是青年的宣泄;他所表达的“真理”,始终是青年的心声。

天才无不肩负特殊的使命,无不占有天赐的领域。雨果要表现人世的苦难,巴尔扎克则描绘社会的人生百态,加缪看到荒谬的世界和荒谬的人,卡夫卡着力反映现代世界的幻觉与惶恐,而缪塞的使命,似乎就是要记述状写他那一代青年。他的各种体裁作品中的主人公,如长诗《罗拉》中的罗拉、戏剧《任性的玛丽亚娜》中的赛利奥和奥克塔夫、《勿以爱情为戏》中的拜迪康和卡蜜儿、长篇小说《世纪儿的忏悔》中的奥克塔夫,以及本书各篇中的人物,无一不是青年,难道这是偶然的吗?

不过,缪塞笔下的人物,又不是一般意义上的青年。他们有个共同特点,都没有正经职业,都不在任何职场打拼。他们终日无所事事,自由自在,过着放荡不羁的生活。如《方达西奥》中的方达西奥,一直靠举债过日子,依然乘坐金碧辉煌的马车,像专制君主一样,在全城到处游逛,光顾所有酒馆,每次都要喝得酩酊大醉;他还总是想入非非,要找个小家碧玉或者歌剧女演员当情妇,却又把这种情爱看得不如一只芥末龙虾,为躲债而进王宫当小丑。《慎勿轻誓》中的华朗坦,也是个花花公子,他出入赌场,骑着高头大马到处招摇,定做许多华丽的服装,总赶时髦却付不起裁缝钱……

缪塞塑造的这些青年形象,为什么行为都如此怪诞呢?只因他们走到了人生的门槛,但又不肯跨进社会,不肯担负起社会责任。青春,与其说是人生的一个时期或年龄段,不如说是一种精神状态或心态。处于青春状态的人面对社会,虽有自我保护的本能,却无自我保护的能力。他们看事物尤其缺乏伸缩性,疾恶如仇,容易走极端。他们越是觉得世界可怕,就越是固守青春的阵地。方达西奥当了宫廷小丑,喝得烂醉时搞个恶作剧,让前来逼婚的芒图王当众出了丑,保住了小公主的贞操,他自己总结说,总算“干出点儿非凡的事来”。

保住一个人的青春,是一件“非凡的事”,甚至够得上“一篇史诗的题材”,足见缪塞把维护青春的状态视为头等大事。他在自己的戏剧和小说中,不断地塑造出一系列的青年形象,就是要不断地重审并呼唤他内心的青春,简直把青春提到唯一信仰的高度。

青年往往自成一洞天地,几乎与成人世界隔绝。成人要求青年担负起责任,但是在缪塞和他的青年们看来,社会责任很可能是捕捉他们的陷阱,羁縻他们的圈套,因而产生一种无名的恐惧感。爱尔丝贝公主听说“芒图王是世间最可笑的蠢物”,但是为了承担起维护和平的责任,不得不做“一只逾越节的羔羊”,由人牵上祭坛。她无可奈何地叹道:“我们的哀怨,还不是像羔羊咩咩的叫声,打动不了上帝的心。”上帝的心难以捉摸,而青年的心毫无布防,极容易受到伤害,一旦受到伤害,就可能造成永难愈合的创伤。

这种创伤,正是青年憎恨并惧怕世界的原动力。而缪塞心灵上的创伤,成为他塑造的青年人物憎恨并惧怕世界的原动力。

缪塞少小天资极为聪颖,在家中娇生惯养,不仅性格脆弱,身体也很单薄,一直跟着家庭教师学习。直到九岁,他才进入巴黎名校亨利四世中学,上相当于我国的初中一年级。这个金发少年在全班年龄最小,却总拿第一名,最受老师的赏识,这就引起那些差生的仇恨。一些恶种结成帮伙,每天放学都要袭击这个模范生,让他饱尝拳脚,一直追打到校门口。小缪塞见到校门口接他的仆人时,已经衣冠不整,脸上甚至破皮出血了。小小的心灵遭受重创,他从童年就体味到,平庸小人出于卑劣的嫉妒,对待高尚的人是多么残忍。

缪塞到了十八岁,在感情上又受到了严重伤害。他遇见一个非常聪慧的风流女子,产生了初恋的那种激情,不久便发现那女子另有所爱,只是利用他的纯真和轻信,拿他来打掩护。那女子对年轻的恋者深情的责备非但无动于衷,还以极残忍的方式戏弄了他。这种感情上的创伤,影响了缪塞一生的创作。正如《十月之夜》所吟咏的:

可耻,眼睛阴毒的人,
你施展致命的爱情,
将我的春天和良辰,
埋葬到永世的阴影!

通读缪塞的作品,处处能发现这“永世的阴影”,普遍存在着虚伪和背信弃义,这是他的作品基调,是故事情节发展的主要背景。

世纪儿奥克塔夫在忏悔中,讲述的头一个故事就是他受了情妇的欺骗,也是在缪塞初恋受骗的年龄。奥克塔夫同一个美丽的寡妇相爱,偶然发现情妇与他少年时期的朋友发生了暧昧关系。他同背叛友情的人决斗受了伤,又断然拒绝不忠的情妇的痛悔。这种双重的背叛令他憬悟:虚伪和背信弃义主宰着世界,于是他听从劝告,选择了玩世不恭的放荡生活。

奥克塔夫一度产生自杀的念头,罗拉最终还是结束了自己的年轻生命。这些青年陷入绝望的境地,看不到一点希望和前途,这便是所谓的“世纪病”。在缪塞的笔下,一个总欺骗情人的虚情假意的女子,正是社会的一副嘴脸。而且,世纪病也自有世纪的病因,《方达西奥》中的主人公就发出这样世纪的感叹:

永恒,就像巨大的鹰巢,所有的世纪,如同雏鹰一样,从那里一只一只展翅长空,消逝在冥蒙。我们世纪的雏鹰也爬到巢边,但是,它的翅膀被剪断了。它望着海阔天空,却不能任意翱翔,只是趴在那里等死。

生在翅膀被剪断的世纪是不幸的,可以称为世纪不幸儿。“我们拥有各个世纪的东西,唯独没有我们这个世纪的。因此,我们只是靠着一堆破烂苟活,仿佛末日来临了。”(《世纪儿的忏悔》)这是一个没有信仰,也没有理想的时代。拿破仑和帝国的荣耀已经过去,一去不复返;未来又如大理石雕像似的情妇,待其复活,脉管里流淌血液,还不知何年何月,一代青年只剩下现时了。

现时的事物,在世纪儿看来,除了爱情,最可宝贵的就是自由。有人演说:自由是一桩比荣耀还美的事。他们听了激动得浑身发抖。诂料在回家的路上,他们看见有人提着三只筐走向克拉马墓地:筐里装的正是高呼自由声音最响亮的三个青年的脑袋。

爱情是骗局,争取自由又得掉脑袋。世纪儿的心灵彻底空虚了,只能用寻欢作乐来填充。“我想和杯中影对饮,喝个一醉方休。”“我很想坐在栏杆上,看着河水流淌,

开始数一二三四五六七……就这样数下去，一直数到我死的那天。”（《方达西奥》）不过，青年毕竟是青年，即使头脑“一片空白”，前路一片迷茫，也能找到发挥无所事事的威力的办法：他们嘲笑荣誉、宗教、爱情，嘲笑世间的一切，同时也嘲笑自己，从而暂时忘掉痛苦，暂时得到心理上的满足。

恣意妄为，狂热而胡乱地追欢逐乐，抗争的意愿外化为怪诞的行为，以荒唐的姿态游戏于荒唐的世界，甚至戴上狰狞的面具投入群魔舞会，世纪不幸儿就是这样争得了他们深恶痛绝的另一种“自由”，即绝望的别称。诗人歌唱绝望：

绝望之歌才是歌中的绝唱，
不朽的诗篇字字闪着泪光。

诗人过早地陷入绝望，他在青春的初期，就对人类社会丧失了信心。“痛苦是能把人带入完善的最快的坐骑”（梅斯特·艾哈特语）。缪塞这个纯情诗人，从受骗中看出爱情和友情不可靠，他这种痛苦的感受直接通过创作的棱镜突显出来，不知扩大了多少倍，映象几乎占满了他的作品整个背景幕布。他以诗人不恭的玩世，对付社会的玩世不恭，既嘲笑自己，更嘲笑世间的一切，不但自嘲，又能无所不嘲，从嬉笑怒骂中透出具有长久意义的人生感悟。他的作品能让入体会出：青春，哪怕是胡闹的、放荡的青春，也蕴含着埋藏在人类灵魂深处的最重要、最不可缺少的东西；在这个意义上，维护青春，也正是维护人最容易丧失的、最可宝贵的东西。理解这一点，就不难理解缪塞笔下的青年，即使是厌世而绝望的青年，从哪儿来的那种目空一切的狂妄劲头；同样也不难理解，缪塞的作品为何具有不朽的意义。

“有天才的人：诗人、哲学家、画家、音乐家，都有一种无以名之的特殊的、隐秘的、难以下定义的心灵品质。”（狄德罗语）

天才诗人缪塞的心灵，恰恰具备这种品质，他才创作出绚丽多彩的不朽作品，描绘出一代青年幽微隐秘、奥秘深曲的心灵世界。他的笔下一个最富于幻想的青年形象方达西奥就感叹道：

嗨！人们之间的谈话，全都一模一样；他们交换的思想，几乎总是老调重弹。然而，在各自的躯体深处，有多少隐衷秘思，有多少暗道密室！每个人都自成一洞天地！啊！每洞天地，旁人莫知，悄悄地自生自灭，永远藏在各人的心底！

这就是为什么，缪塞弹的是多弦琴，发出各种腔调和不同的声音。在他的作品中，不管是人物还是叙述者“我”，总是不断地异化裂变，出现相互激烈冲突的两个或多种声音。心理独白化为名副其实的对话，即使诗歌也如此，更不必说戏剧和小说了。《四夜歌》中诗人与缪塞的对话，诗人与幻影的对话；《牧歌》中讨论爱情的问题，则出现两个观点对立的青年。总之，诗人设一个对话者，便从心理的沉默中走出来，具声具象地表现他的矛盾心理。

这一特点，在他的剧作中尤为突出。在其他作家的剧作中，都有主人公，即作者的“代言人”。缪塞的戏剧则不同，只有角色，没有这种意义上的主人公。《任性的玛丽亚娜》中的赛利奥和奥克塔夫，是两个既相互对立又相互补充的角色。一个说：“你疯疯癫癫，有多幸福”；另一个回答：“你不感到幸福，岂非疯癫”。他们都不是作者的独家代言人，各自传达作者矛盾的心声，体现缪塞二重性格的两极。有时，一个人同时扮演多种角色，一个角色发出多种声音。方达西奥忽而世纪儿，忽而哲人，忽而梦幻者，忽而放荡的青年，忽而厌世的文人，从而构成了一个多维多向的复杂性格。他颇为得意地说：“谁能够一语猜中，断定我是幸福还是痛苦，是善良还是邪恶，是悲伤还是欢乐，是愚蠢还是聪明？”取任何一点，都会以偏赅全：缪塞和他的人物身上，这些都兼而有之。

在众多的人物中，没有哪个比罗朗萨丘的性格更复杂更深刻的了。如果说罗拉·奥克塔夫、方达西奥这些人物，以及本书《提香之子》中的皮波、《两情妇》中的瓦朗丹、《爱梅丽娜》中的诗人吉贝尔等，这些青年的放荡行为还有几分顽皮的孩子气的话，那么罗朗萨丘的淫邪中，却蕴含着悲壮的青年豪气：要以铲除暴君的惊人之举，第一次承担起社会责任。他不仅是人世的诅咒者，还要成为社会的改造者。以这种方式承担社会责任，恰恰表明不是归顺社会，而是要一展青年的伟大抱负。

然而，伟大抱负，又不以理想的意愿为转移，无可避免地成为悲剧。罗朗索（罗朗萨丘是他的恶名）怀着无比炽热的激情，立志做一件惊天动地的壮举，为接近暴君而戴上恶人佞臣的假面具，他的真实自我和生活之谜，完全维系于他最后的举动，进难得善终，退更要身败名裂，都远离他的初衷。不幸的是，在他这得志小人的假相面前，所有假面具都脱落了，人类露出赤条条的畸形体，让他看清了世人的真面目。因此，他感到了理想的危机、信念的危机，尤其感到心灵的危机。果不出所料，他刺杀了暴君，大功告成，而共和派无所作为，他的壮举提供的变革社会的时机，却被那些野心家利用，另立新君，实现利益和权力的再分配，复萌社会的故态。唯独罗朗索死无葬身之地，落个永世骂名。

罗朗索这样极端的形象，从作者灵魂深处生发出一个来就足够了。其他的故事，

尤其是爱情故事,可以变换体裁,变换角色,变换花样,反复地讲述,但是各具魅力,绝不雷同。本书各篇小说同样是缪塞这个青春方舟的乘客,不过方舟之主只给予二等乘客的待遇,这是为什么呢?

缪塞在《诗人堕落》中给出了答案。

缪塞母亲早故,全家人靠父亲的终身年金,生活还算富裕。不料父亲患上霍乱,1832年猝死。当时,缪塞还未满二十二岁,就不得不独自支撑整个家庭,照顾残疾的祖母和两个妹妹,他没有分文的进项,就不得不靠写作谋生了。

他不能让生活击倒,勇敢地去见一位出版商,即大型文学杂志《两世界》的经理。他向出版商推荐诗歌,对方认为这种商品正在走低,销路不好,“假如我愿意向他提供小说,他就给我每册二十苏的版税”。

缪塞冒险做了,这就是诗人写小说的缘起。缪塞直言不讳地说:“我无意欺骗你们,因而不会对你们说,开头我感到一种极大的耻辱。如果说我所写的毫无价值的话,那么我所依托的思想却是好的:谋生就是一位缪斯,谋生的勇气就能产生诗意……我写的什么无关紧要,我不过是个正派的匠人,干自己的行业,大体上既谈不上更快乐,也谈不上更悲伤。”

《诗人堕落》是缪塞青年时期的小传。“我曾经是诗人、画家和音乐家”,足见缪塞不仅是天才诗人,在绘画和音乐方面也有天赋,但是他浅尝辄止,未能成为他谋生的手段。他在最困难的时期,靠写小说谋生就绝非偶然了,即使做个“匠人”,也需要受人欣赏,得到别人认可。而且,谋生的勇气确实能产生诗意,这几篇小说,都有诗人的影子,更有诗意的氛围。

《白乌鸦的故事》就是一篇充满诗意的美妙故事。乌鸦世世代代都是黑羽毛,忽然生出个白乌鸦来,不但一身白羽毛,鸣叫也违反所有习惯和规则,因此它被赶出家门。白乌鸦在世间漂泊,想弄清自己是什么鸟儿,结果证明它既不是乌鸦,也不是鸽子,也不是俄罗斯鹊雀,也不是斑鸠,也不是鹦鹉,最终明白它是白乌鸦,“我遇不见同类,是应该伤心;这就是天才的命运,这是我的命运!原先我要逃避世界,现在我要让世界大吃一惊!既然我是这只独一无二的鸟儿……”由此生发许多有趣的事来,读来妙趣横生,真像一篇寓言式的“自传”。

《提香之子》也可以说是缪塞的小说式“自传”。大画家提香之子,一个昵称皮波的青年,少小极为聪颖,富有想象力,可望继承父业。谁知长大嗜赌,挥霍光了父亲和兄长留下的两份遗产。忽然有一天,他收到一个神秘女子的钱袋。二人相会多次,那女子终于摘下面具,皮波惊为天人,方始得知她是大家闺秀——威尼斯行政官的年轻遗孀,两个贵族家庭的继承者贝娅特丽丝。她内心设定计划,激励皮波展现绘画才

能,要求他必须给她画一幅肖像,她才肯同他结婚,从此双方开始较量……收到一位女子钱袋的情节,取自缪塞的一段亲身经历。艺术和生活的这场较量,也反映作者的生活历程。剧作《逢场作戏》的情节,也有事关钱袋的影子。

《雅沃特的秘密》同样写得神秘神秘:一位风流女子,一只手镯的赠予和索取,牵动着真假爱情的阴谋,青年特里斯唐身不由己陷入圈套,同人决斗送了性命;而雅沃特终于遂了心愿,进了歌剧团。

缪塞说,“我写的什么无关紧要”,青年方舟上的二等乘客,似乎无需验明身份。不管怎样,不管缪塞怎么表明诗人写小说就是“堕落”,这些二等乘客确给青春方舟增添了不少别样的生趣,其艺术价值也不至于羞于启齿。《一滴天露》中,青年艺人普雷旺同路易斯充满诗意的海阔天空的对话,《皮埃尔和卡蜜儿》两个聋哑人的身世与恋情等等,读来都令人深长思之。缪塞发表的第一部中篇小说《爱梅丽娜》,立即得到巴尔扎克的高度评价,认为是“现代中篇小说”的一篇杰作。

在缪塞的笔下,实有的青春总伴随虚幻的青春。缪塞一定有幻视的特异功能,在各个时期都能看到自身的幻影,另一种青春的幻影,因此,他总让他的人物去追寻内心的神话世界,即虚幻的青春。梦想与现实固然不同,但唯其不同,梦想才更具价值。这对缪塞和他的青年们不啻为一种学说,或可解释怪诞的行为,或可成为纵欲的庇护所。

缪塞极擅离题发挥,将直接的感受和深沉的思考充实进去,甚至将滑稽幽默扩大到悲剧中。他说:“在我身上,几乎时刻有一个人在笑,有一个人在哭。我发出的嘲笑戏谑,有时令我极度难过,而我深沉而忧伤,又往往使我忍俊不禁。”

应当指出,缪塞在学习期间,哲学课成绩非常出色。因此,他的人物滑稽而不浅白,往往妙语连珠,引入对已存的价值秩序进行思考,改变看问题的眼光和角度。

缪塞笔下人物发出的人生感悟,带有丰富的象征意蕴和哲理意蕴,使他的作品弥漫着形而上的氛围。轻佻放荡的青春,包涵着人类永恒的追求;滑稽可笑的喜剧人物性格,则包含着崇高的悲剧性。缪塞以青春的激情和哲学的深沉,思考着人的命运,尤其是青年的命运。这种思考,既批判了波旁王朝复辟时期的法国社会现实,又肯定了人类缅怀真实和纯洁的永恒理想,在社会历史深层结构中,表现了青年面临成人世界这一人类发展史中的永恒性矛盾。这就决定了缪塞作品的超时代的永恒价值。

2012年10月30日

于北京花园村

目 录

001	爱梅丽娜
030	两情妇
068	雅沃特的秘密
100	提香之子
130	弗雷德里克和贝内蕾特
164	白乌鸦的故事
182	皮埃尔与卡蜜儿
210	一滴天露
224	诗人堕落
234	附录 缪塞生平及创作年表

爱梅丽娜^①

—

杜瓦尔小姐的婚事,夫人,您一定还记得。她的婚事,在一定范围可算是一件轰动的事件,尽管像所有事情一样,在巴黎只热议了一天。如果我记得不错的话,那该是一八二五年。杜瓦尔小姐十八岁时,离开了修道院,享有八万利弗尔年金。可是,娶她的德·马尔桑先生只拥有爵衔,还有一点有朝一日进入贵族院的希望,那要等叔公去世后才有可能,但那希望也随着七月革命而破灭了。此外,他没有一点家产,只有青年相当放荡的生活。据说,他离开位于四层楼配家具的公寓房,领着杜瓦尔小姐到圣罗克教堂举行婚礼,然后便同她回到圣奥诺雷街的一座最漂亮的公馆。这桩奇异的婚姻,表面上看来相当轻率,引起了各种各样的说法,可是没有一种说法符合事实,因为没有一种说法简单明了,大家都竭力要为一个不寻常的事件找出一种异乎寻常的缘由。这里需要谈一些细节,以便把事情说清楚,同时也让你们大致认识一下我们的女主人公。

爱梅丽娜童年时很爱动,勤奋好学,但是多病又执拗。到十五岁时,她长成了一个大姑娘,身材修长,脸蛋儿白里透红,性格完全独立了。她那平和的性情无与伦比,整天无忧无虑,唯独在涉及感情的问题上,才表现出自己的意志。她无拘无束,总是独自待在自己的书房,学习也仅凭兴趣,并不遵守什么规则。她母亲非常了解女儿,

^① 《爱梅丽娜》是缪塞所作的第一篇小说,于1837年8月1日发表在《两世界》杂志上。这篇小说深得巴尔扎克的赞赏,称之为“现代短篇小说”的精品。

也懂得如何爱她,让她享有充分自由。这种自由固然缺乏方向,但是也能得到弥补:对于天生的好脑瓜儿,自发的学习兴趣和智慧的热忱就是最好的教师。在爱梅丽娜的思想里,严肃与活泼平分秋色;不过,她毕竟正值花季,活泼的特质显得更为突出。她特别爱思考,在考虑最严肃的问题过程中,思路会被突发的一个戏谑念头所打断,继而便完全沿着问题的滑稽一面发展下去。时常能听见她独自一人格格大笑;就是在修道院里,有时在半夜她的欢笑声还把邻室的同学吵醒。

她的想象力极为灵活多变,很容易彰显热情奔放的特色。她整天不是绘画就是写东西,假如头脑里萌生喜爱的乐向,她就立即放下手中的一切,坐到钢琴前,用各种调式,上百遍地弹奏心爱的曲子。她与人接触非常审慎,根本不相信人,绝不流露友谊的情感,而且,她身上的廉耻心也阻碍她表达自己的感情。她喜欢自己解决在世间处处碰到的小麻烦,能从中得到相当奇特的乐趣,而她周围的人对此当然毫无察觉。不过,她的好奇心总能适度,就是不失一定的自尊,下面便是一个事例。

她终日学习的厅里,有一个很大的玻璃书柜,大约藏有三千部图书。柜门钥匙就插在锁眼里,但是爱梅丽娜曾许诺过不碰这些书。她总恪守自己的诺言,这种行为值得赞扬,因为她求知欲极强,什么都想学。好在拿眼睛吞噬这些书籍不在禁止之列,于是,她就一排排,一格格依次看下去,为了看清最高处的书名, she 就把椅子放到桌子上;因此,那些藏书的书名她都烂熟于胸,假如有人要看什么书,她闭着眼睛,伸手就能摸出来。她是通过书名而喜爱作者的,而以这种方式决定好恶,唯免出现巨大的偏差。不过,这并不是问题所在。

这间书房有一扇大窗户,随着一座相当幽暗的院子,一张小桌就摆在窗前。她母亲的一位朋友发出感叹,才让爱梅丽娜发现她的房间有些凄清;可见,她的情绪从不受外界事物的影响。那些把物质条件舒适看得很重的人,就被她纳入怪癖者之列。她从不戴帽子,头发乱蓬蓬的,不怕风吹日晒,在外面被雨淋湿了回来,就高兴极了。她到了乡下,进行各种剧烈活动,就好像在乡村她才能尽情生活。骑马跑上七八法里,对她来说不过是小意思;如果步行,她敢向任何人挑战。奔跑,爬树,她无所不为,甚至认为只是出于对人的尊重,才行走在街道上而不是围墙,下楼才走楼梯而不是踏着栏杆。她住在母亲家中的时候,最喜欢独自跑到野外,在田野里四处张望,不见一个人。这种孩子般独来独往的喜好,天气越恶劣越往外跑的乐趣,她说这是由于她确信不会有人借散步之机来找她。她总受这种奇怪念头的束缚,不顾有多么危险,就跳上漂在水中的一只小船,离开有一条溪流穿过的园子,也不管漂到哪里去。怎么能由着她的性子,冒这么大危险呢?我只管说事儿,不负责解释。

爱梅丽娜除了爱发疯,还喜欢捉弄人。她有个叔叔,长得圆滚滚的,笑起来还傻

乎乎的,是个大好人。爱梅丽娜居然说服叔叔相信,她从长相到思想,都跟叔叔一模一样,这套鬼话所列举的理由能让人发笑。这位可敬的叔叔便对侄女产生了无限温情。她同叔叔就像跟孩子一样玩耍,一看见他就扑到他的脖子上,还爬上他的肩膀,这种嬉戏闹到多大年龄才是个头?这一点我也不会向您说明。这个小淘气最开心的事,就是拿一本书,让叔叔高声朗读。这可难为他了,叔叔是个相当严肃的人,一向认为书上写的都毫无意义,听他朗读中间如何断句,就可以明了这种见解;他总在句子中间大喘气,断句的唯一尺度,就是他呼吸的节奏。您可以判断,他朗诵出来的是些什么乱七八糟的东西,逗得小女孩差点乐昏过去。我还不得不补充一点,这小姑娘在剧院里,上演悲剧时会笑得前仰后合,看最欢快的喜剧时,往往会感动得流泪。

对不起,夫人,童年生活的这些细节,也只是勾画出一个娇惯的小女孩形象。但是要明白,这种性格的人,长大了行事一定会与众不同。

爱梅丽娜十六岁时,她那位叔父去瑞士,也带上她了。她一看见高山,就欢欣雀跃,简直乐疯了。她尖叫着冲下马车,非要把小脸儿扎进从石缝儿中流出的清泉里。她想要攀登悬崖,还想要下到湍流的深涧;她又是捡石块,又是拔苔藓。有一天,她走进山中一间小木屋,就再也不肯出来了,几乎是强拉硬拽,才算把她带走;她上了车,还哭喊着对那些农民说:“喂!朋友们,你们怎么忍心放我走!”

入世之初,她身上毫无矫揉造作的痕迹。在投入人生道路的时候,自身没有清规戒律的约束,这难道是坏事吗?我说不好。另一方面,想规避反而陷入危险境地,这种情况不是经常发生吗?就拿那些可怜的人为例,她们听信了别人对爱情极为可怕的描述,怀着恐惧的心理进入一座沙龙,心弦紧绷着,可是听人微微叹息一声,心弦就像竖琴弦那样回响了。关于爱情,爱梅丽娜还一无所知,她倒是看过几本小说,挑出了一些章节,她称之为感情的傻话,完全当做消遣之物。她还暗下决心,在生活中仅仅做个观赏者。因此,她丝毫不考虑自己的言谈举止,衣着打扮,就是要去参加舞会,也随便往头上插一朵花,不管效果如何,穿上薄衣裙好似穿起猎装,穿戴完毕,也没耐心多照一照镜子,就欢快地出门去了。

您能感觉出来,凭她的财产(母亲在世时,她就有一大笔嫁妆),每天都有人来提亲。她不相看就不会拒绝任何人,这样一个个相看下来,对她不过是参观一场漫画展览。她从头到脚打量那些求婚者,泰然自若的神态通常不是她的年龄所具备的。到了晚上,她就关起门来,向好友女伴描述白天相亲的情景。她天生模仿能力强,十分滑稽地再现了相亲的场面。这个人一副窘态,那个人自命不凡;一个人说话鼻音重,另一个人则行错了礼。她手上拿着叔父的帽子,大大咧咧走进相亲的屋子,端然入座,开始谈天说地,就像对待初次造访的生客,话题渐渐涉及婚姻问题,然后突然抛掉